

建校 110 周年学术文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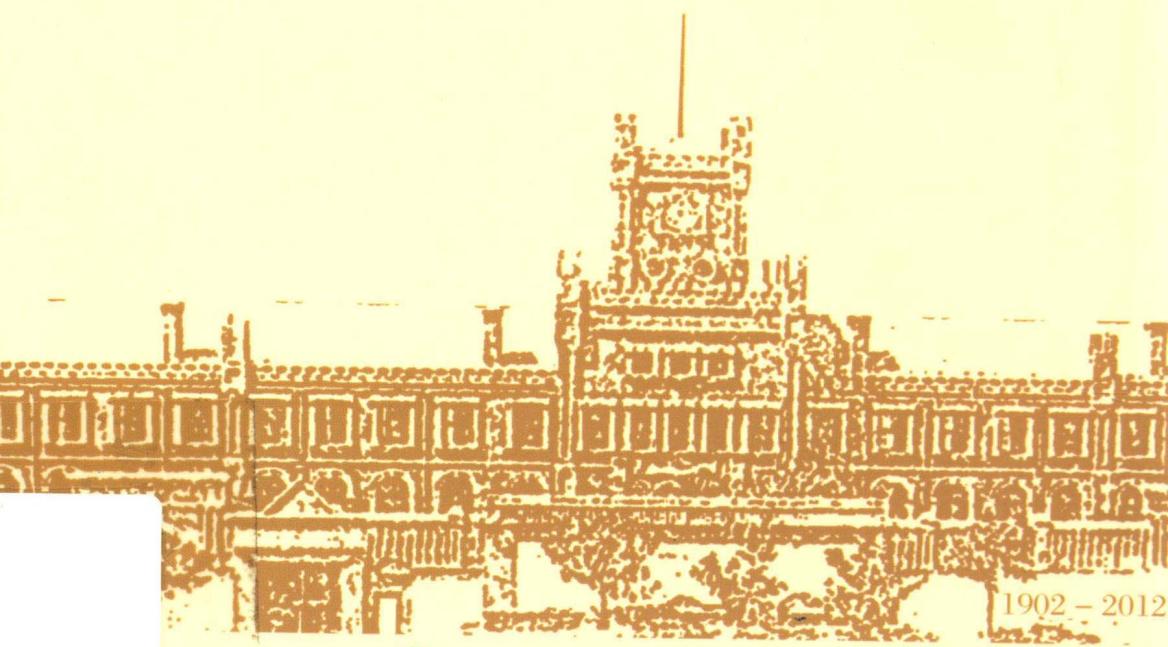
山西大学
The 110th Anniversary of Shanxi University

晋商与现代经济

JINSHANG YU XIANDAI JINGJI

——探寻经济良序运行的制度条件与历史文化基础

燕红忠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1902 - 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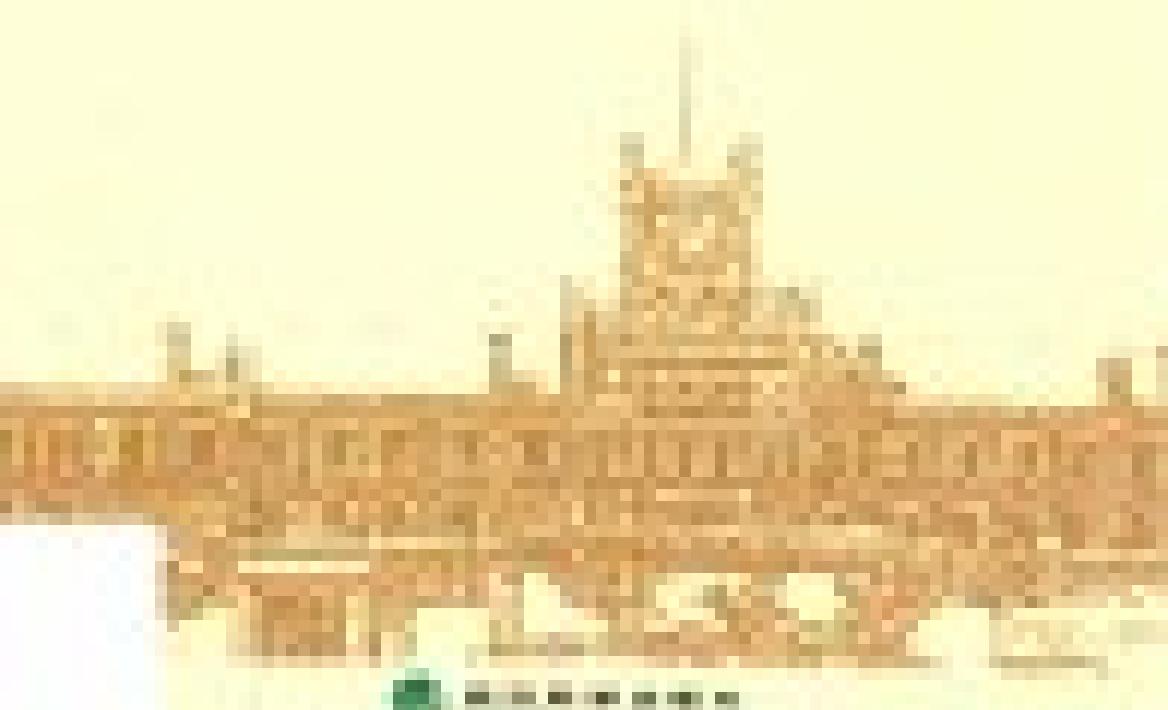
中国古典文学名著

儒商与现代经济

从儒学思想到儒家精神

对传统和现代商业文化的反思

陈光武 著



儒商与现代经济

晋商与现代经济

JINSHANG YU XIANDAI JINGJI

——探寻经济良序运行的制度条件与历史文化基础

燕红忠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晋商与现代经济：探寻经济良序运行的制度条件与
历史文化基础 / 燕红忠著 .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2. 3

(山西大学建校 110 周年学术文库)

ISBN 978 - 7 - 5141 - 1371 - 6

I. ①晋… II. ①燕… III. ①晋商 - 研究
IV. ①F7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58895 号

责任编辑：周国强

责任校对：康晓川

技术编辑：邱 天

晋商与现代经济

——探寻经济良序运行的制度条件与历史文化基础

燕红忠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编辑部电话：88191350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北京密兴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20 × 1000 16 开 15.25 印张 230000 字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1371 - 6 定价：42.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总序

2012年5月8日，山西大学将迎来110年校庆。为了隆重纪念母校110年华诞，系统展现近年来山西大学创造的优秀学术成果，我们决定出版这套“山西大学建校110周年学术文库”。

山西大学诞生于“三千年未有之变局”的晚清时代，在“西学东渐，革故鼎新”中应运而生，开创了近代山西乃至中国高等教育的先河。百年沧桑，历史巨变，山西大学始终与时代同呼吸，与祖国共命运，进行了可歌可泣的学术实践，创造了令人瞩目的办学历绩。百年校庆以来，学校顺应高等教育发展潮流，以科学的发展理念引领改革创新，实现了新的跨越和腾飞，逐步成长为一所学科门类齐全、科研实力雄厚的具有地方示范作用的研究型大学，谱写了兴学育人的崭新篇章，赢得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大学因学术而兴，因文化而繁荣。山西大学素有“中西会通”的文化传统，始终流淌着“求真至善”的学术血脉。不论是草创之初的中西两斋，还是新时期的多学科并行交融，无不展现着山大人特有的文化风格和学术气派。今天，我们出版这套丛书，正是传承山大百年文脉，弘扬不朽学术精神的身体力行之举。

“山西大学建校110周年学术文库”的编撰由科技处、社科处组织，

将我校近 10 年来的优秀科研成果辑以成书，予以出版。我们相信，“山西大学建校 110 周年学术文库”对于继承与发扬山西大学学术精神，对于深化相关学科领域的研究，对于促进山西高校的学术繁荣，必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谨以此丛书献给历经岁月沧桑，培育桃李芬芳的山大母校，祝愿母校在新的征程中继往开来，永续鸿猷。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日

目 录

第一编 文化、制度、理念与经营管理机制 / 1

第一章 晋商与传统文化 / 5

第二章 晋商与徽商经营管理机制之比较

——论传统文化在商业运营中的作用 / 15

第三章 晋商制度安排的基本模式与实现方式

——自我实施与集体主义惩戒机制 / 33

第四章 实施机制、行会作用与法庭效率 / 52

第五章 晋商股份制及其启示 / 65

第六章 浅析我国典当业发展的对策

——基于山西典商经验的思考 / 71

第七章 晋商消费性支出及其启示 / 81

第八章 江右商帮与晋商的差异及其主要特征 / 89

第九章 晋商精神及其意义 / 95

第二编 晋商信用与信用制度 / 105

第十章 晋商信用的起源与维持机制 / 107

第十一章 晋商委托代理制度的博弈解析 / 118

第十二章 晋商兴衰的信用解析

——基于历史制度分析方法的视角 / 131

第十三章 晋商信用制度研究的历史启示 / 139

第三编 晋商官商关系研究 / 147

第十四章 寻租理论与传统社会的官商关系

——晋商与政府结合的经济动因探析 / 149

第十五章 晋商与政府结合的原因及其影响

——关于传统官商关系的一个“合约”分析 / 161

晋商与现代经济

第十六章 近代以来的社会变迁与晋商的衰落

——基于官商关系的分析 / 177

第四编 山西票号研究 / 189

第十七章 金融创新与山西票号的兴起 / 191

第十八章 山西票号的经营业务及总量估计 / 206

第十九章 山西票号的资本与利润总量之估计 / 217

参考文献 / 229

后记 / 237

第一编

文化、制度、理念与经营管理机制

本编主要从文化传统、精神理念等角度分析了晋商的制度安排、实施机制、经营管理体系，以及可供现代经济有效运行所借鉴的制度模式和思想理念等内容。第一章探讨了晋商与传统文化之间的关系。传统文化作为晋商经营和管理思想的文化底蕴属于非正式约束机制的范畴，在中国特定的历史文化环境中，它对晋商的商业活动具有伦理理念与制度规范的双重作用。晋商的经营管理均是在传统文化约束和影响之下进行运行的，它一方面保证了晋商的长期兴盛，另一方面也影响着晋商的衰落。

第二章从文化传统与经营管理机制的互动层面，对晋商与徽商经营管理方面的差异及特征，以及他们形成不同管理特色的历史背景和运作机制提出自己的阐释与说明。在中国特定的历史文化环境中，传统文化作为商业运营的文化底蕴属于非正式约束机制的范畴。晋商与徽商作为明清时期两大地方商人集团，虽然都以传统文化为立身之本，从贾之源，但由于他们所处的历史背景和文化演进轨迹的差异，使其管理阶层的划分、商业运营中的激励约束机制等呈现出不同特点，徽商在经营活动中的特别强调宗族控制和血缘网络，而晋商则更注重于地缘关系。

第三章探讨了晋商制度安排的基本模式与实现方式。明清晋商的成功与其有效的制度安排是紧密相关的。在当时的外部制度环境和山西特定的地缘文化背景下，晋商选择了一种以地缘乡土社会网络为基础的自我实施与集体主义惩戒机制。该机制内涵于晋商经营管理与商业发展的各个层面，构成了其制度模式的基本内容与主要特征。基于晋商制度模式的选择、实现机制和效率分析，认为面对我国当前经济生活中的诸多违约和信用问题，建立一种多元化的治理机制势在必行。

第四章分析了行会协会与法庭在制度实施过程中的效率和互补性。交易费用结构与交易治理机制之间相互作用的规律表明，个体的自我实施、行业协会的仲裁机制和法庭的裁决机制在特定的经济领域各具比较优势，共同构成了市场制度的实施体系。通过对几个典型法庭裁决案例的实证分析表明，行业协会仲裁机制的缺失致使市场制度和实施机制出现了断层，大量的经济纠纷无法通过快速、便捷和低成本的渠道得以解决，进而导致法律运行和法庭裁决的低效率。行业协会的仲裁机制不仅对许多特定的经济纠纷是不可或缺的，而且也是保证法庭裁决效率的必要条件。没有行业自律和基本的信誉，单靠法律的威慑和法庭裁决，许多经济纠纷将无法从根本上得以解决。

第五章介绍了晋商股份制的类别及含义，着重探讨了晋商股份制的激励机制及其现代意义。股份制是晋商的一大制度创新和基本制度安排，其内容包括银股、身股以及类似于今天的折旧资本、公积金等形式的名目，其内涵远远大于现代股份制。

第六章借鉴历史时期山西典商的成功经验，提出我国当前典当业的深入发展，亟须解决五个方面的问题。当前，中小企业融资问题和农村金融已经成为社会经济领域的一个重要难题，成为推进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与改革的主要瓶颈，引起了学术界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本章认为，深化典当业的发展是解决这一金融难题的有效途径之一。

第七章探讨了晋商的消费性支出问题。晋商的消费性支出，特别是奢侈性的消费支出、捐官纳衔支出、“报效”支出等非正常的消费支出对于其商业的发展具有很大影响，许多晋商家族由于陷入“消费陷阱”而导致了自我毁灭。现代民营企业仍然具有同晋商相似的消费函数，因此，研究晋商的消费性支出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它为我们今天的民营企业发展提供了一些有益启示。

第八章对江右商帮与晋商的差异和特征进行了比较。晋商

与江右商帮均是明清时期较有影响的地方商人群体，但相对于晋商较强的群体意识、雄厚的商业资本和商业竞争观念而言，江右商帮则表现出了资本分散、竞争力弱及角色意识较差之特点。这不仅使得江右商帮之中没有形成垄断性的富商大贾，而且在鸦片战争之后他们便迅速走向了衰落。而晋商则通过票号汇兑业务经历了一个大发展时期，在国内商界盛极一时。第九章简单探讨了晋商的主要精神品质及其对山西区域经济发展的意义。

第一章

晋商与传统文化

山西商人作为明清时期崛起的一大商人集团，鼎盛于清代，纵横捭阖，雄据国内商界达五个世纪。其兴起之快，经营范围之广，经营资本之巨实属罕见，其完备、严密、有效的组织和管理，悲壮而又迅速的衰落在给我们诸多振奋与启迪的同时，又给我们留下了无尽的困惑和思索。约瑟夫·熊彼特曾指出：“（经济）历史的叙述不可能是纯经济的，它必然要反映那些不属于纯经济的制度方面的事实”^①，而文化作为制度方面的一个主要因素，在中国传统社会更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不理解晋商所处的特定时代背景和文化氛围，不熟悉传统文化基因，单纯就商而商的研究，其认识深度和广度均会受到很大限制。

一、晋商的文化底蕴

传统文化是一个极其丰富而又广泛的概念。一般认为，文化是作为人类物质和精神财富的总和而存在。现代新儒学代表人徐复观认为：“文化是由生活的自觉而来的，生活自身及生活方式这方面的价值的充实

^① 约瑟夫·熊彼特：《经济分析史》第1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29页。

及提高。其主要内容包括宗教、道德、艺术等。”^① 显然，它的核心内容在于价值。传统则是“某一集团或某一民族代代相传的生活方式和观念”。^② 它共有五大特征：民族性、社会性、历史性、实践性、秩序性。^③ 每个民族的每个成员都毫无例外地呼吸于传统文化的空气之中。它对生活于其中的每个人影响的程度与深度，可以借用庄子散文中鱼与江海的关系来形容。它既把每个人浸泡在其中，又深深地渗入到每个人的灵魂之中。晋商作为一个历史上的商帮集团，其中的每个成员血管中都流淌着祖先赋予的血液。他们的行为方式、思维理念、价值取向都从不同角度体现了传统文化的历史沉积。因而不了解中国传统文化就不可能深入理解山西商人的兴衰成败。

中国传统文化以“儒文化”为主流，它本质上是一个开放体系。早在先秦时期儒家思想已初成体系，但就当时而言还不占主导地位。孔子以“仁”为核心，把其思想都入了“仁”的范畴，孟子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仁、义、礼、智”四端之说，汉代董仲舒吸收先秦各家之长把儒家基本道德规范归纳为“五常”，即“仁、义、礼、智、信”。从此，儒家文化取得了正统地位，奠定了中国传统文化的深厚根基。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传统文化在发展中不断汲取“道家”和“佛家”等其他流派的思想，不断得到重塑和发扬。

在传统文化的浸润下，明清商人特别是山西商人已形成一套自己的商业理论——“贾道”。余英时先生将其概括为九项特点：在抱负上，要创立属于本身的商业王国，“树基业于家”；在价值上，肯定工商的重要性，如王阳明所说，“四民异业而道同”，“商何负于农”；在行为上，以仁义为本，“借令服商贾而仁义存焉”；在自律上，重视“德”与“名”；在管理上，建立共荣的伙计制度；在操作上，发展商业算术；在买卖上，薄利多销；在制度上，借用官府组织之形式；在经营

① 李维武：《中国人文精神阐扬》，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 页。

② 李维武：《中国人文精神阐扬》，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2 页。

③ 李维武：《中国人文精神阐扬》，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2 ~ 14 页。

上，强调自由竞争。^①因此，山西商帮作为明清时期最具特色的商帮集团，其价值取向深深根植于中国传统文化，而作为传统文化的精髓——“仁、义、礼、智、信”浸入山西商人的精神世界，内化为其思维和行动的精神原动力，构成了他们经营和管理思想的文化底蕴。

二、传统文化的双重作用

明清晋商在市场交易中并没有“消费者协会”之类的市场监督机制，但他们在商业运作上却能以“诚信”等原则为指导，讲究货真价实、礼仪经营；信誉第一、用户至上；市不二价、童叟无欺；以优质热忱的服务满足顾客的愿望。在资金筹集中虽然没有“质押”等银行信用的硬性约束，但山西商人仍能迅速筹集到资金并保证资金的良性运营和及时偿还。在商业交往合作中，他们普遍遵循“赢利是小，失信是大”的原则，“合伙而商”、“朋合营利”并能够互相信任，互尽义务，善始善终，同舟共济。即使同业之间存在分歧，甚至构成债权债务关系，也能够互相协商，妥善解决，很少诉诸官府。在内部管理上尽管没有类似于“公司法”的治理结构予以保障，但山西商人却能够实行两权分离，财东放权，静候年终报告及分红结算，而掌柜则“勤俭”、“敬业”、忠心耿耿、克己尽责，努力谋求商号发展。这正是传统文化中伦理理念与非正式约束双重作用的结果。

在晋商分号“遍天下”，频繁进行商业活动和交易之时，政府尚无商业立法进行法律调节。在商法处于“真空”状态之下，道德约束、文化传统等社会意识便对晋商的行为起着决定性规范作用。他们的经营活动和传统文化所提供的约束机制密不可分。新制度经济学认为，制度提供的一系列规则是由社会认可的非正式约束、国家规定的正式约束和实施机制所组成。文化传统作为制度的基本要素之一属于非正式约束的范畴。从历史发展来看，在明确的政策法规设立之前，人们之间的关系主要是靠作为非正式约束的文化传统来维持的。因此，传统文化作为历

^① 参见余英时：《中国近世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7年版。

史的沉淀在山西商人的经营活动中兼有伦理道德和法律规范的双重作用。它从伦理角度调整商人之间以及商人与社会之间的行为规范，具有类似于“法”的强制作用，该作用通过他们在商业运营中共同遵循的“贾道”得到了充分体现。

在传统文化中，“仁”是一种普遍的伦理精神，有着广泛和永恒的实用性。根据《说文解字》的解释：“仁，亲也，从人二。”按照孔子的解释，仁即爱人，即以人之道对人。孔子认为人生而具有仁爱的感情，这种感情表现在他同另一个人的交往中，仁是人与人相互关系的各种原则之总合：仁慈、克制、谦逊、善良、同情、爱人、利他。在这种伦理观念指导下，山西商人经商绝不乘人之危，充分体现了爱人精神。例如寿阳商人就采取了春赊秋收的办法来经商，对于农村老主顾，春季缺钱换季，整顿农具时，尽量赊给，以解燃眉之急，但绝不作价。秋季收获时，场上过斗，仍可以留尾，来年再算。此外，在“仁”的伦理观念指导下，山西商人在谋取自己利益的同时，绝不损人利己，而是要做到“己立”、“已达”与“立人”、“达人”相结合，在组织和管理上也特别注重人的因素，注重对人才的培养和提拔。

“义”在传统文化中是指人们处理事物（主要指社会关系）的适应性，是人们社会行为合理化的标准，这些标准又表现为各种合乎礼的行为。“以义取利”、“舍生取义”、“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礼以行义、义而生利、利以平民、政之大节”。晋商力求做到礼、义、利三者的统一，追求“义贾”、“善贾”。把关心他人利益和整个社会民族利益，作为自己商业运营和价值实现的最高准则。

“礼”是在社会和国家中安排和组织人们行为与努力的原则，其核心是要求社会秩序与政治和谐。具体到晋商而言，“礼”的道德准则保证了财东与掌柜、掌柜与伙计、总号与分号内部和睦、稳定和协调一致。另外，晋商的资财有很大一部分用作了社会性投资，为公益事业服务，如救灾赈荒、建桥修路等。这从另一个角度体现了晋商讲究“礼仪”的道德准则和价值追求的最终归宿——实现“礼”治。

对于“智”的伦理精神，根据孔孟及朱熹等人的解释，它是一种判断是非的天赋能力，具体到晋商经商活动中，它是指善于“通权

变”、审时度势，具有灵活处理应付各种变化的能力。太谷县曹氏富生竣商号经理就因探家途中偶折一棵高粱预测到了市场行情，从而采取措施赚了一大笔钱。百川通票号财东渠源祯就被俚称为“旺财主有眼力，赚钱不钻钱眼子”，经商一生，几乎没有遇到过赔累亏损的买卖。这些事例在晋商的经商活动中可谓比比皆是，体现了山西商人善“智”的伦理精神和天赋能。

“信”的核心精神是要求人们言行一致，反对欺诈行为。山西商人把“诚信”作为经济活动中的取胜之道，“诚招天下客”，“信纳万家财”。明代晋商王文显就经商信誉教育其子说：“善商者处财货之场，而修高明之行，故虽利而不污。”“诚信”一直就是晋商“贾道”的核心原则之一。

总之，晋商所遵循“贾道”的精神动力来源于传统文化，来源于对“仁、义、礼、智、信”等伦理精神的阐释和发展。当然，中华传统文化博大精深，“仁、义、礼、智、信”的概括和解释还远没有对晋商的行为方式和行为目标作出确切描述。但我们仍然可以从中看出传统文化的双重作用：一方面从伦理道德方面标识着晋商的思维理念；另一方面，它又作为一种内在的“非正式的约束”机制成为商人之间，商人与社会之间普遍遵循的行为规范，在实践中起着类似于“法”的“实施机制”的作用。

三、传统文化框架下的组织和管理制度

从以上分析可知，传统文化一方面作为历史的积淀内化到了晋商的精神深处，诸如生活方式、思维方式、行为方式等；另一方面它又作为一种正式或非正式的规范直接约束着晋商的商业运作。因此，山西商人许多具有特色的组织和管理制度就是直接在传统文化框架下形成和运行的。

其一，山西商人的兴起离不开政府的支持，这一现象的出现除了他们之间共同的利益关系之外，其组织和管理制度也直接反映了当时占统治地位的观念结构及意识形态。我国两千多年的封建官僚统治是以“外